

营养与食品安全所关于举办第一期

2013 年中国居民营养与健康监测技术培训班的通知

北京、天津、河北、山西、内蒙古、辽宁、黑龙江、上海、江苏、浙江、福建、河南、湖北、湖南、广东、广西、四川、云南及陕西疾控中心：

为做好 2013 年营养与食物监测工作，逐步提高各级疾控中心开展营养与食物监测等相关工作的能力，中国疾病预防控制中心营养与食品安全所定于 2013 年 8 月在北京举办第一期中国居民营养与健康监测技术培训班。现将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内容

（一）儿童与乳母监测技术培训

1. 介绍 2013 年中国居民营养与健康监测总体方案
2. 介绍 2013 年儿童及乳母营养调查对象的抽样方法
3. 介绍 2013 年儿童及乳母营养监测的询问调查与质控
4. 介绍 2013 年儿童及乳母营养监测健康体检方法与质控
5. 介绍 2013 年儿童及乳母营养监测生化检测方法 with 质控

（二）食物成分监测技术培训

1. 介绍 2013 年食物成分监测工作方案
2. 介绍食物成分监测方法与质量控制

3. 介绍预包装食品营养成分监测

二、时间

2013 年 8 月 6-8 日（5 日报到，9 日离会）

三、地点

北京广西大厦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潘家园华威里 26 号

宾馆电话：010-67796688（宾馆交通路线图见附件 3）

四、参会人员

（一）儿童与乳母监测技术培训：

1. 省级：北京、天津、河北、山西、内蒙古、辽宁和黑龙江 7 省级疾控中心各 3 人，分别为项目负责人 1 名，现场问卷与体测技术骨干 1 名，理化实验室检测负责人 1 名；

2. 县（区）级：北京、天津、河北、山西、内蒙古、辽宁和黑龙江 7 省份的 12 个监测县（区）疾控中心各 3 人，分别为项目负责人 1 名，现场问卷与体测人员 1 名，生化检测人员 1 名；

（二）食物成分监测技术培训：

北京、天津、黑龙江、上海、江苏、浙江、福建、河南、湖北、湖南、广东、广西、四川、云南、陕西疾控中心理化实验室营养成分检测人员各 2 人；

（三）国家级工作人员 25 名。

五、其他事宜

（一）参会人员的食宿费用由会议承担，交通费用自理。

（二）联系方式

单 位：中国疾病预防控制中心营养与食品安全所

联系人：赵丽云

何 梅

电 话：13910681485

13911061148

010-83132929

010-83132903

传 真：010-83132021

010-83132912

Email: liyun1964@vip.sina.com hemei2003@163.com

(三) 请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及时通知本省监测点(市/区/县)有关事宜,并汇总本省参与培训人员名单,于7月29日前将回执(见附件2)发送传真或 Email 至联系人处。

- 附件: 1. 第一期 2013 年中国居民营养与健康监测-儿童及乳母监测培训班监测点名单
2. 第一期 2013 年中国居民营养与健康监测-儿童与乳母监测技术培训班回执
3. 2013 年食物监测技术培训班回执
4. 北京广西大厦交通路线图

二〇一三年七月二十五日